

明光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雪亮工程） 项目评审细则及服务要求标前公示

明光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雪亮工程），该项目拟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招标，现将有关评审细则及采购技术参数要求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限从 2023 年 07 月 20 日起至 2023 年 07 月 27 日止。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明光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雪亮工程）

预算金额：3800 万元

最高限价：37826659.76 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个日历天内完成整体项目建设并调试完毕。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二款之规定（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若中小企业对此有质疑，可按以下渠道递交质疑：①以书面材料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②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质疑，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在线异议、质疑和投诉操作手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信誉要求：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①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②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前三年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③投标人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且未被移除的；
- ④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
- ⑤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⑥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

5. 投标人所属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存在第4款信誉要求①-⑥项情形之一的，接受投标人参加本项目。

备注：第4、5条按照“关于联合惩戒失信行为 加强信用查询管理的通知”查询或承诺。

三、评分细则

1 资信标评审细则（55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审细则	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1	投标人业绩	10	<p>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 准），投标人具有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 供一个项目业绩得5分，本项满分10分。</p> <p>若上述材料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供货内容等关 键评审因素的，须同时提供业主（合同甲方）出 具的证明材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p> <p>类似项目业绩指“平安城市”、“雪亮工程”、 “天网工程”、“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四类公 共安全视频监控项目中任意一类的业绩。</p>	<p>评审审核电子标书中的 下述文件：</p> <p>合同等原 件彩色扫描件</p>
2	企业实力	20	<p>1、投标人具有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 证机构颁发的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 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 认证、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得 1分，本项最高得6分。</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并提供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查询截图（官 网查询截图和投标人所提供的认证证书一致，否</p>	<p>评审审核电子标书中的 下述文件：</p> <p>证书（证 明）材料原 件彩色扫描 件</p>

		<p>则不得分)。</p> <p>2、投标人具有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认证（一级）、信息系统灾难备份与恢复服务认证（一级）、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认证(一级)、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认证（一级）证书，每提供1项证书得2分，本项共计8分。</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p> <p>3、投标人具有国家计算机网络应急技术处理协调中心颁发的 CNCERT 网络安全应急服务支撑单位证书（省级及以上），得2分。</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p> <p>4、投标人具有国务院部级及以上单位颁发的科学技术类奖项得2分。</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p> <p>5、投标人具有中国计算机行业协会数据安全专业委员会和中国软件评测中心颁发的数据安全服务能力评定资格证书-数据安全评估二级及以上得2分。</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p>	
3	制造商综合实力	<p>1、为确保产品的竞争力和先进性，所投视频监控设备制造商具备一定的科技创新和工业设计能力，需获得过工业设计中心评价，获得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的得2分，获得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公示名单截图和工信部官网链接（含项目名称水印）；</p> <p>2、为保证云存储系统绿色环保性，体现绿色环保工作的态度，响应国家关于绿色环保工作落实的要求，所投云存储设备制造商获得过工信部绿色工厂评价的得2分，提供证书扫描件和工信部官网链接证明（含项目名称水印）；</p> <p>3、为确保产品和系统得到良好的稳定运行，所投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共享总平台制造商具备专业的售后服务能力和标准化运维体系，提供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的得2分，提供证书扫描件，且要求证书获得者名称与产品</p>	<p>评审审核电子标书中的 下述文件：</p> <p>证书（证 明）材料原 件彩色扫描 件。</p>

			<p>制造商名称一致（含项目名称水印）；</p> <p>4、为响应国家对企业在绿色制造、生态设计、供应链管理、绿色回收、节能低碳、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政策要求，所投智能运维平台制造商为推动行业绿色发展先进单位的，得 2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含项目名称水印）；</p> <p>5、为保证本项目信息系统具备较强的对安全风险的抵御与防护能力，投标人所投主要防火墙的制造商具备 QC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具备 TL9000 认证证书，得 1 分，总计 2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含项目名称水印）；</p> <p>6、为保证本项目信息系统具备较强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投标人所投主要视频隔离网闸交换系统满足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技术要求，具备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得 1 分，满足隔离交换产品密码技术要求具备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中心密码检测证书得 1 分，总计 2 分，提供证明材料（含项目名称水印）。</p> <p>7. 为保障网络的安全与稳定，所投网络系统核心交换机支持统一管理，支持紧耦合，得 1 分，提供泰尔实验室测试报告证书扫描件（含项目名称水印）</p> <p>8. 为保证产品质量及安全性，所投交换机厂商具备个人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2 分，提供证书扫描件（含项目名称水印）；</p>	
4	项目团队	10	<p>1、项目负责人（1人）：</p> <p>(1) 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的，得 1 分；</p> <p>(2) 具有电子类或通信类或计算机类高级职称的，得 1 分；</p> <p>(3) 具有一级注册建造师职业资格（机电工程专业）证书的，得 1 分。</p> <p>2、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p> <p>(1) 具有 CISSP 证书的，得 1 分；</p> <p>(2) 具有电子类或信息类或音视频类高级职称</p>	评审核验电子标书中的 下述文件： 证书（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

		<p>的，得 1 分；</p> <p>(3) 具有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的，得 1 分。</p> <p>3、拟派项目组成员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除外）：</p> <p>(1) 具有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的，得 1 分；</p> <p>(2) 具有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的，得 1 分；</p> <p>(3) 具有 CISAW-应急服务（专业级）证书的，得 1 分；</p> <p>(4) 具有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师-高级证书的，得 1 分。</p> <p>备注：</p> <p>(1) 项目负责人与项目技术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p> <p>(2) 以上人员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投标前近 3 个月内的任何 1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影印件，否则相应人员不得分；</p> <p>(3) 上述第 3 条，同 1 人员具有多个证书的按 1 项计分，多人具有同一类证书的按 1 人计分；</p> <p>(4)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扫描件或影印件；</p> <p>(5) 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p>	
--	--	---	--

注：各评委得分的平均值为投标人资信标得分，分值保留两位小数点。

2. 技术标评审细则（15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审细则	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1	技术方案	5	投标人在充分理解本次项目的建设内容、建设目标前提下能够详尽的编制总体建设方案, 提供完整的、切合实际的系统规划和建设方案、系统软硬件部署方案、项目组人员配备专业合理的，并能够详尽描述各	核验电子标书： 技术标中须能充分有效反映出本评分项内容

		<p>子系统的技术功能、特点，与采购人已有平台的顺畅对接，并实现所有功能。</p> <p>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提供的以上内容的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各类方案周密、科学、详尽、合理、完善、可实施性强，充分满足项目实施要求；人员配备科学合理，各子系统配置和描述科学合理，充分满足采购人各项要求的得 5 分。 ②各类方案较为周密、科学、详尽、合理、完善、可实施性较强，满足项目实施要求；人员配备较为科学合理，各子系统配置和描述较为科学合理，满足采购人各项要求的得 4.5 分。 ③各类方案、人员和各子系统配置等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细微存在不足的，有部分内容存在瑕疵的得 4 分。 ④各类方案、人员和各子系统配置等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部分存在不足，内容有矛盾或缺失，或安排不合理之处的得 3.5 分。 ⑤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2	施工组织方案	<p>投标人充分理解本次项目的建设内容、建设目标前提下编制施工组织方案，主要包括：主要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劳动力安排计划、确保工程质量的措施、确保安全生产的措施、确保工期的措施、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措施。</p> <p>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提供的以上内容的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方案周密、科学、详尽、合理、完善、可实施性强，充分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5 分。 ②方案较为周密、科学、详尽、合理、完善、可实施性较强，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4.5 分。 ③方案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细微 	<p>核验电子标书：</p> <p>技术标中须能充分有效反映出本评分项内容</p>

			<p>存在不足的，有部分内容存在瑕疵的得 4 分。</p> <p>④方案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部分存在不足，内容有矛盾或缺失，或安排不合理之处的得 3.5 分。</p> <p>⑤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3	售后服务方案	5	<p>(1) 运维服务方案。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运营维护所涉及的运维人员、服务体系、服务流程、保修内容、应急响应措施及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等方面编制规划清晰、科学合理的运维服务方案。评委会根据各投标人的运维服务方案综合评审。</p> <p>(2) 培训方案。有针对性的培训方案，培训方案应包括培训的时间、地点、目标、方式、内容（教材）、对象和措施。评委会根据各投标人的培训方案科学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审。</p> <p>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提供的以上内容的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p> <p>①方案周密、科学、详尽、合理、完善、可实施性强，充分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5 分。</p> <p>②方案较为周密、科学、详尽、合理、完善、可实施性较强，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4.5 分。</p> <p>③方案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细微存在不足的，有部分内容存在瑕疵的得 4 分。</p> <p>④方案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部分存在不足，内容有矛盾或缺失，或安排不合理之处的得 3.5 分。</p> <p>⑤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p>核验电子标书：</p> <p>技术标中须能充分有效反映出本评分项内容</p>

注：1、各评委得分的平均值为投标人技术标得分，分值保留两位小数点；

3 商务标评审细则（3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审细则
1	报价	<u>(30)</u> 分	<p>采购人设置投标报价最高限价，各投标人有效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p> <p>1. 价格扣除比例</p> <p>(1) 对小型和微型产品给予 10% 的扣除后参与评审；其评审价=投标报价* (90%) ；</p> <p>(2) 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的给予 10% 的扣除后参与评审；其评审价=投标报价* (90%) ；</p> <p>中小型企业的划型标准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号文件，若上述企业中标，中标价（合同价）以其有效投标报价为准；上述企业由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人相关承诺、声明及提供的材料认定；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2. 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报价（含扣除后价格）；其得分为满分；</p> <p>3. 其它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含扣除后价格）* <u>(30)</u> 分；</p> <p>4. 本项分值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组织计算。</p>

特别说明：

1. 上述评分细则各分项中要求开标时提供样品、软件各功能演示的，如不能按招标文件评审要求提供样品或者进行功能演示，其对应项不得分。
2. 评标专家检验电子投标文件的上述材料，如果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评标专家无法查看并检验电子投标文件中以上相关资料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以上分值均保留二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4. 中标候选人享受政策性优惠的，在发布中标结果时将在相关媒体予以公开、公示。

5. 提供的项目业绩只计算评标分值对应的项目数量，按照排列顺序从首个业绩开始评审至对应数量，超出部分不进行评审。对应数量内业绩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得分的，不再补充评审超出部分业绩。如：提供 2 个业绩即得满分的，按照投标文件排序评审第一、第二项业绩，其余超出部分不再评审。

四、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具体详见附件

潜在投标人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于公示期内以实名书面（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形式将意见和证明材料反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五、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明光市公安局

地 址：安徽省滁州市明光市龙山东路 111 号

联系 方 式：0550228333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滁州市东坡路与和顺路交汇处（和顺东方花园）DC-12-102

联系 方 式：1785501837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岩、徐颖

电 话：05502283333、17855018376

附件：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doc